

氮化硅精炼管供货包年服务说明

氮化硅精炼管使用范围:

氮化硅精炼管在线装机情况: 5 台保温炉 (14 根)、1 台软起炉 (2 根)、1 台双室炉 (2 根), 铸造线铝水包 (1 根), 合计在线安装 19 根。

货物交付时间:

卖方应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首批交付 15 根氮化硅精炼管, 后续在收到买方送货通知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所通知的数量送至本合同约定的交付地点; 买方每次送货通知应不超过 10 根, 以库存不超过 20 根为准, 合同期内供货数量不限。合同到期后, 买方库存的氮化硅精炼管归卖方所有。服务时长以第一批到买方现场开始的一年时间。

检验标准:

货物按照买方进厂验收流程验收合格后, 交付完成。货物交付买方后损毁灭失的风险由买方承担。买方记录使用情况, 寿命不足三个月的精炼管买方需及时反馈给卖方, 并协助卖方放行破损的精炼管。

何子清
2014.6.3